证券代码：920679　　证券简称：前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7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披露标准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的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本次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1,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99%，现予以披露。

二、　本次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溪东支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1,000	0.75%	不固定期限	固定收益	七天通知存款	自有资金

（二） 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三）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受托方、资金使用方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溪东支行，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对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会安排专人对所购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会持续跟踪、分析所购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产品为七天通知存款，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 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	产品	产品金	预计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方	资金	是否为

	类型	名称	额（万元）	化收益率（%）			向	来源	关联交易
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溪东支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1,000	0.75%	2026 年 11 月 14 日	不固定期限	七天通知存款	自有资金	否

（二） 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金收回情况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浦发银行丽水缙云支行	银行存款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3142（月月滚利特供款 B）	3,000	1.90%	2026 年 5 月 6 日	2026 年 5 月 29 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1,000	0.85%	2026 年 6 月 8 日	2026 年 6 月 29 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1,000	0.80%	2026 年 7 月 1 日	2026 年 11 月 13 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六、 备查文件

（一）《存款产品说明书》；

（二）《电子回单》。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